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

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

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达股份”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或“长江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为有效开展双达股份的辅导工作，长江保荐由仝金栓、许超、施凡成、刘茂楠、曹梦璠、郑鹏飞成立专门的辅导小组，组织参与了双达股份的辅导工作，其中仝金栓任辅导小组组长。本次辅导期间，张琳因个人工作变动不再担任辅导小组成员，其他辅导小组成员本期未发生变动。辅导小组工作人员中仝金栓、许超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以上辅导人员均为长江保荐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长江保荐与双达股份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签订了《辅导协议》，并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向江苏证监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根据江苏证监局的公示，将 2025 年 2 月 21 日确认为辅导对象的辅导备案日期。

双达股份的第二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1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主要采取现场尽职调查、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当面访谈等多种方式，督促公司的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面理解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的要求，并协助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要求，进一步完善并健全相关制度。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长江保荐辅导小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结合已制定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和公司实际情况，诚实、勤勉、尽责地开展辅导工作。

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辅导期间，辅导工作小组会同中介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采取个别答疑、当面访谈等方式，持续及时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包括新规细则解读、监管重点动态、行业典型案例等，敦促接受辅导的人员全面理解发行上市有关的最新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最新要求，使得辅导对象对于最新政策有更加充分深入的了解，增强法治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日常规范运作中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2、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结合公司北交所上市工作，对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综合分析，持续关注公司的业务经营发展情况、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

3、本辅导期内，协助辅导对象根据公司最新经营情况以及行业政策方向，进一步明确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更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就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进行充分沟通，提出相关建议。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介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均积极配合辅导小组开展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目前辅导对象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但鉴于上市公司具有更高标准的公司内控规范要求，同时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最新修订的相关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现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需持续加强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切实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保障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辅导期间，辅导小组就内控相关事项与辅导对象进行及时沟通，提出相应的整改建议，督促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并督促公司严格按照内控制度开展业务。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截至目前，辅导对象各项制度、各职能部门运行及执行情况良好，但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还存在持续完善的空间，辅导小组仍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的规范运行进行尽职调查和梳理工作，发现问题后及时督促整改，确保辅导对象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逐步规范运作。

此外，2024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因部分订单交付周期影响，存在一定波动，后续辅导小组将综合考量公司当前业务规模、技术实力、产能产量及行业前景等多重因素，协助公司进一步厘清战略目标、调整发展规划、明确板块定位。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小组人员仍为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人员，包括全金栓、许超、施凡成、刘茂楠、曹梦璠和郑鹏飞。

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工作安排如下：

（一）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更为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的最新发展动态和发展前景，协助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准确把握板块定位和产业政策，进一步系统性整理公司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财务会

计、募集资金规划等方面的材料，保证所获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督促辅导对象就尽职调查中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规范和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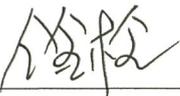
（二）持续开展辅导培训

辅导机构将会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集中授课、组织辅导对象自学、个别答疑等方式，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有针对性的学习培训，持续及时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督促关注辅导对象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口碑声誉情况，督促辅导对象掌握证券市场基础知识以及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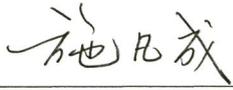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仝金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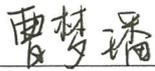
许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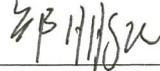
施凡成



刘茂楠



曹梦璠



郑鹏飞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5日